

# 中共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经院党〔2018〕25号

## 关于印发《中共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支部）、各部门：

经学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将《中共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对照规定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4月27日

# 中共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办法

根据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精神和《浙江省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36条办法”》等精神，为巩固和拓展作风建设成果，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改进调查研究

1. **完善调研制度。**校领导和职能部门负责人应经常带着问题深入基层，走访座谈，检查工作，了解真实情况，协调解决实际问题，推动工作。每位校领导至少联系1个二级学院、1个基层党支部；每年到二级学院座谈交流不少于2次；每年与分管部门开展2次以上集中工作研究；每年至少为基层党员上1次党课；每年至少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2次；每年深入课堂听课不少于8次；每年深入公寓寝室不少于8次。

2. **增强调研实效。**要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多搞专项调研，既要到工作开展好的部门去总结经验，更要到困难较多、情况复杂、矛盾尖锐的部门去调研解决问题。要坚持问题导向，紧紧围绕调研主题，深入了解实际情况，倾听意见建议，作出有针对性

的工作指导，既肯定成绩，又指出问题，该肯定的肯定，该批评的批评。坚决反对走形式、走过场。要加强对调研结果的分析，每次调研解决 1-2 个实际问题，并据此，及时调整和改进学校相关工作。

**3. 严明调研纪律。**学校领导和各部门负责人到行业企业、兄弟院校调研、看望校友或实习学生，应轻车简从。校领导带队外出调研，随行人员一般不超过 3 人，其他每个外出调研团一般不超过 6 人，特殊情况超过人数的须经校长办公会议审定，无直接工作任务的人员一律不陪同调研。外出调研期间，不参加工作之外的其他活动，不接受超标准接待，差旅费按规定回单位报销。

## **二、主动服务师生**

**4. 畅通师生意见表达渠道。**凡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重大改革和重大政策出台前，必须事先通过教代会、专题座谈会、论证会等多种方式听取民意、集中民智、把握民声。对教代会、班子民主生活会前征求到的意见建议，要及时办理并将办理结果以适当方式及时反馈。认真落实“三必谈”要求，切实做到学校主要领导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与分管部门、联系学院主要负责人每年开展 1 次以上的谈话。要进一步加强校领导接待日制度，进一步完善信访工作，进一步推进落实党务公开、校务公开、信息公开。

**5. 完善多部门协同合作的工作机制。**各部门要增强为教学一线服务、为师生服务的意识，主动改善工作流程、改进工作作风，

进一步规范办事程序，强化限时办理、限时回复。要主动接受咨询、受理诉求，并承担首问责任。属于职责范围的事，要及时给予办理；不属于自己职责范围的事，首问责任人要主动告知或引导至有关部门办理，不得搪塞、推诿或敷衍。要按照“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简化和优化各类审批程序，积极推行网上办事，逐步实现全面网上审批。

### 三、精简会议活动

**6. 减少会议活动数量。**本着务实高效的原则，切实减少各类会议活动，能不开的会坚决不开，可以合并的会议活动坚决合并。不开泛泛布置工作和提要求的会。加强会议统筹，时间、内容相近的会议合并召开；参加人员相同或交叉的会议实行套开。无特殊情况，尽量避免临时召开全校性会议和中层干部会议。任务布置类会议，能以发文或内网通知布置代替的，原则上不开会。严格控制以各种名义召开的纪念会、研讨会、联谊会、表彰会等。各职能部门召开归口领域全校性工作会议（工作例会除外），每学期不得超过2次。未经审批，各部门不得承接校外会议。一个月至多安排一个周二下午的全校性活动，尽可能多的给基层开展活动留出时间。

**7. 控制会议规模。**减少参会人员，只安排与会议内容密切相关的部门和人员参加。按照业务归口和校领导分工安排，可由职能部门人员参加的会议不请分管校领导出席，可由分管校领导出席的会议不请党委书记或校长出席。会议议题涉及多位校领导

的,原则只安排主持会议和讲话的校领导出席。承办的校外会议,会期一般控制在1天内,与会人员控制在150人以内,工作人员控制在总人数的15%以内。

**8. 提高会议活动效率和质量。**切实改进会风,精简会议议程,做到开短会、讲短话、讲管用的话,力戒空话、套话。严格执行学校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除文件传达、信息通报类会议,均实行“会前充分酝酿成熟后再上会决定”的原则。全校性重要工作会议一般不超过1天,其它工作会议一般不超过半天;除有政策讨论事项外,一般会议不安排讨论,需要安排讨论的会议,要精心设置议题,合理安排讨论时间。按要求参加会议,不随意派人代会,严格遵守会议纪律和会场秩序。

**9. 严格控制会议经费。**从严控制会议开支,校内会议一般不提供文件袋、笔和笔记本等。会议活动的现场布置俭朴,反对铺张浪费,工作会议一律不摆花草、不制作背景板。承办校外会议和需要会议经费的学校内部会议,严格执行《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关于会议管理规定》的各项要求,不得借会议名义组织会餐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借举办会议的名义组织观光旅游,不得以任何形式发放纪念品。

#### **四、精简文件简报**

**10. 控制文件简报数量。**严格执行上级及学校有关公文管理的规定和要求,完善前置审核机制,加强合法合规性审查,规范文件审核流程和格式等。没有实质性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简

报一律不发；已有明确规定且仍然适用的一律不再重复发文。上级文件已有明确规定可以直接实施的，一般不再发贯彻意见；由职能部门发文或部门联合发文能解决的不再由学校发文；在媒体或网站上已公开的文件学校不再转发。严格控制并减少临时性发文。不涉及机密的文件一般通过 OA 系统直接在内网发布，原则上不再印发纸质文件。党委宣传部要对各部门的简报进行审查和备案，未经批准，不得新增简报，并尽可能利用网络发布，减少纸质资料。

**11. 提高文件简报质量。**制定文件要认真研究国家、省里及上级教育管理部门政策要求，吃透上级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突出政治性、思想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重要制度文件出台或提交会议讨论前，分管校领导应带领有关部门认真做好调查研究、征求意见、综合协调和审核把关等工作，切实提高文件质量。简报要重点反映重要动态、经验、问题和工作意见建议等内容，减少一般性工作罗列和工作情况介绍。

## **五、严格出行管理**

**12. 严把出国（境）关口。**严格执行因公出国（境）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出访计划报批制度，不准安排不符合工作职责和无实质内容的出国（境）任务，不准安排无实际需要的国外培训。严格控制出国（境）的团组人数，因公出国团组人员总数不超过 6 人，不超过 2 个国家（地区），出访 1 国（地区）不超过 5 天，出访 2 国（地区）不超过 8 天（拉美、非洲不超过 9 天）。教师出国

培训团，单个项目人数控制在 25 人内，其中参团管理人员不超过 2 人，培训地点原则上不得超过 2 个城市。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每两年出国（境）不超过 1 次，其他校领导一个任期内出国（境）一般不超过 2 次；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职教联系中心相关工作会议、“一带一路”合作项目等必须参加的经报批后方可出国（境）。各因公出国（境）团 20 天内须递交出访报告，全面客观总结出访成果，推动各项因公出访活动为学校发展服务。领导干部未经批准不得持普通护照、港澳台出入证件出国（境）开展学术交流合作。中层以上干部、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教职工以及学校认为有必要列入登记管理的人员等特定岗位人员认真执行因私出国（境）相关管理规定。

**13. 规范出差出行。**严格执行公务外出管理办法，未经规定程序批准不得外出开展考察、调研、访问、交流等活动。因公出差出行根据工作需要尽量压缩在外停留时间，严禁擅自延长在外停留时间，不得变更因公外出路线或以任何理由绕道或经停。不得以学术交流合作或其他出访名义变相公款外出旅游，不得携带配偶及子女。参加科研学术活动，出差费用从个人学术科研经费中支出。

**14. 强化出差出行纪律。**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原则上不得同期出行；副校级领导出差出行，需向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报告；严格控制、合理安排陪同人员，严格按照规定选择交通工具和安排住宿。中层以上干部严格执行《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中层及以

上人员外出报告制度》，二级学院党政正职出差出行应相互报告，原则上不得同期出行。

## **六、改进新闻报道**

**15. 强化宣传报道管理。**校内新闻报道由党委宣传部统一协调管理，宣传报道要多宣传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进一步面向基层、贴近师生，多宣传各部门好的做法和经验，多宣传一线师生先进典型事迹，多宣传社会各界对学校的支持与合作。全校性重要工作会议要及时、准确、全面报道，一般性工作调研和工作会议原则上不作报道，确需报道的新闻要精简，篇幅一般不超过 500 字，尽可能地刊播简短消息或标题新闻。学校官方微信和微博要加强与网民互动，传播正能量。

**16. 改进领导活动宣传。**领导班子成员的公务活动要根据工作实际需要、新闻价值、社会效果决定是否进行报道，确需报道的，篇幅要简短。除涉及全校性工作部署的重要会议外，一般不全文转载学校党政主要领导的讲话；原则上不下发转载其他校领导的会议讲话，确需下发转载的须报校党委核准。除重大活动及重要会议外，一般不邀请新闻媒体进行报道。

## **七、厉行勤俭节约**

**17. 严格控制公用经费。**认真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公车管理有关规定。严格实行固定资产最低使用年限制度，严禁随意或超标配置办公设备和家具。因公出差、出国（境）严格按照规定搭乘交通工具，并按差旅住宿标准入住。

严格执行上级公务接待相关规定及学校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住宿一般安排相应标准协议宾馆。严禁校内部门之间相互宴请。

**18. 大力开展节约型学校建设。**节约用水用电，加强耗材管理，推行无纸化办公，减少资源浪费。学校内部各类会议或活动所用材料应内容精要，内页双面常规印刷，无明显标示作用的图片或图表不作彩色印刷，封面不作特殊装帧。邀请校内人员参加会议与活动，不使用贺卡式邀请函。

**19. 加强对横幅、标语、海报的管理。**实行严格的登记审批制度，党委宣传部为主管部门，学工部为学生活动宣传印刷品监管部门。倡导绿色环保，大力提倡利用电子设备、网络、新媒体发布活动公告或开展活动宣传，原则上除校级及以上大型活动外，不得悬挂横幅，不得张贴大尺寸海报，不得设置喷绘广告牌。

**20. 强化廉洁自律。**严格执行上级部门关于办公用房、用车、工会疗休养等方面的规定。领导干部要带头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带头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带头严格执行婚丧喜庆事宜有关规定，不大操大办、不参与大操大办，带头立好家规家训，廉洁齐家，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健康的生活情趣，自觉净化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校领导不参加校内非学术类评优评奖活动。办理辞职退休手续后，应在1个月内腾退现有办公用房和办公设备。

## **八、加强督促检查**

**21. 改进工作作风。**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做好表率，要求别人做到的，学校领导班子成员首先要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坚决不做。对师生反映的突出问题，要深入剖析，及时整改。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有关要求，带头改进工作作风，带头反对特权、不搞特权，带头自觉接受组织、师生员工及社会的监督。要把改进作风情况作为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的重要内容。

**22. 持续正风肃纪。**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自觉带头执行并督促分管部门、联系学院严格遵守本实施办法。学校各级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全面从严治党有关规定，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坚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并加强对分管范围内党员干部的监管，加强对身边工作人员和亲属的约束。学校纪委要紧盯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的新动向、新情况，围绕重要节点、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深入整治热点难点问题，坚持抓常抓细抓长，加强对学校各部门作风纪律的明察暗访，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要严格执纪问责，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学校纪检监察处、各党总支要把执行本办法作为党风政风建设的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党委组织部、人事师资处要把执行情况纳入干部考核、选拔任用、评优评先的重要内容。

**23.**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此前发布的有关规定，凡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此办法为准。

---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8年5月2日印发

---